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201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信息火热出炉!!!

2011 年 10 月，我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确定为“培养服务国家（航天）特殊需求人才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试点单位”。根据教育部和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相关要求，依托航天科工、科技集团企业院所雄厚的实力背景，我校逐步形成了特有的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机制，即每位研究生均由校内导师与航天企业导师共同指导（“双导师制”），研究生在读期间均进入校外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进行为期一年的企业实习实践，实际参与企业科研项目。

我校现与航天二院、三院、五院、八院、九院、天津航天长征火箭制造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解放军第六九一六工厂等 14 家航天、航空、军工企业院所签订校外实践基地协议，我校毕业生到航天、军工企业院所就业率达到 70% 以上，总就业率达 100%。

2016 年，我校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的招生总数为 64 人，其中航天工程专业（代码 085233，面向机械、材料及相关专业）招生 32 人，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代码 085208，面向电子、计算机及相关专业）招生 32 人，具体专业研究方向请登录研究生部网站——招生动态——招生目录中查看。

我校以上专业均有调剂名额，且优先考虑本校考研学子调剂回母校。

一、调剂原则

1. 调剂考生成绩必须符合 2016 年国家统一划定的 A 类地区分数线（总分、小分均过线）方可参与调剂。一志愿报考航天工程等照顾专业的，按工学照顾专业分数线参与调剂，一志愿报考机械工程等非照顾专业的，按工学非照顾专业分数线参与调剂。

2. 考生本科所学专业应与我校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如机械类、材料类、控制类、航空航天类、仪器仪表类、电气信息类、计算机类等本科专业）。

二、调剂程序

第一阶段：预报名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放之前，调剂考生可登陆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研究生部网站，下载并填写《调剂申请表》，发送至邮箱 bhhtyjsb@126.com，我们会及时与您联系。

第二阶段：考生网上调剂

3 月中下旬国家线公布后，考生第一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填报我校调剂申请。

第三阶段：发出复试通知

我校将于 3 月下旬或 4 月上旬进行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工作。

考生提交调剂志愿后，要及时登录调剂系统，查看志愿状态和复试通知；如果收到复试通知，请第一时间在网上回复是否同意参加复试。

考生在复试结束后，如果符合录取条件，将收到“待录取通知”，请考生及时登录调剂系统查看，并在要求的时限内答复是否接受待录取，超过时限我校将视为主动放弃录取资格。

三、奖助政策

1.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
2. 学习期间成绩优异者可申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额度为每生每年 20000 元。
3. 设立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不超过同阶段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标准的 60%。
4. 我校根据学业考核成绩和获奖学金比例，评选并发放研究生优秀奖学金。
5. 我校按照科研考核成绩和所获奖学金人数比例，评选并发放科技创新奖学金。
6. 我校根据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基于奖励航天工业所需专业优秀人才的设奖目的，联合航天两大集团设立研究生航天(CASC、CASIC)奖学金。
7. 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可以申请校方国家助学贷款或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依据贷款相关政策办理。另外我校还为家庭经济困难的研究生设立研究生“三助”（助教、助研和助管）岗位，并提供相应的岗位津贴。

学校主页：

<http://www.nciae.edu.cn/default.html>

研究生部主页：

<http://yjsb.nciae.edu.cn>

办公地点：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研究生部（东校区教 12-216）

联系电话：

0316-2085983

联系人：

陶老师、董老师

电子邮箱：

bhhtyjsb@126.com

热烈欢迎广大考生到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继续深造

